

蔡仲淑

现代化与民族问题

华东民族学院

自序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如何正确处理好民族问题，关系到民族的团结和国家的统一，以及各民族的发展繁荣，因此党和人民政府历来十分重视民族工作。

由于工作需要，我从五十年代初就开始从事民族研究和民族教育工作。曾先后在报刊上发表过一些文章，取得了一定的研究成果。但由于自己水平有限，加上“左”的错误影响，这些文章难免有片面性，甚至有错误的地方。十年动乱期间，批判所谓民族工作的修正主义路线，自己也因之而被牵连，民族工作被取消了，自己也随之而改行。整整十年时间，我没有涉猎民族问题，缄默无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迎来了民族工作的春天，我又重新回到了民族工作的行列。在建设四化和振兴中华的鼓舞下，这几年来，结合工作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过程中的民族问题，作了些调查研究，再次奋笔写了一些文章，力求弥补过去之不足，也祈望作些微薄的贡献。

现在我院民族研究所的同志，将我这段时间所写的有关这方面内容的文章，收集编印成册，这对我是一个鼓励，为此深表感谢。同时由于自己水平和其他条件之所限，文章不足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同志们批评指正。

蔡仲淑
一九八七年十月

目 录

自 序

- 中国共产党是我国各族人民的领导核心…………… (1)
- 论党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 (12)
- 解决国内民族问题的基本经验…………… (21)
- 改善民族关系 加强民族团结…………… (32)
- 略谈有关民族关系的几个问题…………… (43)
- 进一步发挥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优越性…………… (53)
- 发挥民族地区优势 加速民族经济发展…………… (62)
- 论解决民族地区人才问题的对策…………… (75)
- 发展民族高等教育 培养四化建设人才…………… (86)

- 坚持民族高等教育的社会主义方向** (100)
- 发展民族高等教育的管见** (108)
- 结合民族地区实际 努力搞好基础教育** (117)
- 正确看待四化建设中的民族传统问题** (126)
- 关于宗教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相适应的几个问题** (138)
- 倡新风 革陋俗 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 (148)
- 我省民族研究工作的发展和创新** (150)
- 学习党的民族政策 搞好民族关系史研究** (161)

编 后 话

中国共产党 是我国各族人民的领导核心

中国共产党领导我国各族人民经过了六十年的光辉战斗历程，在取得了民主革命的胜利之后，紧接着又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胜利。实践证明了并且还在证明着，中国共产党是我国各族人民翻身解放和民族繁荣发展的鼓舞者和组织者，是我国各族人民的领导核心。今天，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六十周年时，我们回顾一下各族人民所走过的道路以及党对各族人民的领导，以便进一步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去夺取社会主义建设的新胜利，是很有教育意义的。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各族人民在很长的历史时期中，就劳动、生息、繁衍在这块美丽、富饶、广阔的土地上，共同创造了祖国的历史，发展了祖国的经济和文化，缔造了伟大的祖国，形成了以汉族为主体的包括五十多个少数民族在内的统一的多民族的国家。

我国虽然是一个地广人众、历史悠久、物产丰富的伟大的多民族国家，可是自从进入封建社会以后，由于地主阶级对于农民的残酷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其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就长期地陷在发展迟缓的状态中。到了近代，由于帝国主义的入侵，我国又变成了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在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双重压迫下，中国各族人民的贫困和不自由的程度，是世界上所少见的。同时国内还存在

着民族压迫和歧视的制度，直到解放时还有些少数民族保存着农奴制度、奴隶占有制度和比较浓厚的原始公社制残余，其生活更是十分贫困的。

我国各族人民不但以勤劳勇敢、富有智慧著称于世，同时又是酷爱自由、具有革命传统的人民。为了反抗反动统治阶级的压迫和剥削，反抗外来民族的侵略，各少数民族人民和汉族人民一道进行过前仆后继的可歌可泣的无数次的英勇斗争。特别是到了近代，各少数民族人民为反对帝国主义侵略和瓜分中国的斗争以及反对国内的反动统治阶级和民族内部反动派的斗争，更是彼伏此起地进行着。其中规模较大的有：一八五五年张秀眉领导贵州苗族人民起义，团结侗族、水族、布依族、回族人民，和以汉族人民为主体的号军、教军相呼应，活动在贵州东部和南部的大部分地区，坚持了十八年之久的斗争。一八五三年开始的云南哀牢山区彝族人民的起义，后有汉、回、苗、傈僳、傣、白、哈尼等族人民陆续加入起义军队，和大理回民起义军互相配合作战，英勇不屈，坚持了二十三年之久。一八五六年由杜文秀领导的云南回民起义，反对清政府的民族歧视政策。从一八六二年起，陕西、甘肃两省的回民也先后发动了大规模的反清斗争。一八六四年在新疆也爆发了维吾尔族和回族等民族人民的反抗斗争，挫败了土耳其和俄国妄图染指我新疆的阴谋；到一八七八年全疆收复，英国割裂我新疆领土的阴谋也遭到了可耻的失败。此外，在近代史上我国各族人民反抗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斗争，其规模较大、影响较深广的还有鸦片战争、太平天国运动、戊戌变法、义和团运动和辛亥革命等等。所有这些斗争，一方面表现了中国各族人民不甘屈服于

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顽强的反抗精神，另方面也说明了没有先进的阶级和政党的领导，斗争必然归于失败。

马克思列宁主义告诉我们，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国家里，民族问题实质上是农民问题。农民占我国总人口的百分之八十，是反抗帝国主义及其走狗的主力军和巨大力量。但是由于农民是小生产者，受着阶级的局限，单纯的农民斗争不能取得革命的胜利，农民不可能自己解放自己。同时历史的经验也证明，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中国，由于资产阶级的软弱和妥协，虽然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曾多次领导过革命，但都失败了，都不能领导中国人民彻底完成反帝反封建的革命任务。只有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工人阶级，最有远见，大公无私，最富于组织性、纪律性和革命的彻底性，和广大农民有天然的联系，才能成为中国革命的领导力量。因此领导我国各族人民获得彻底解放的任务，历史地落到了中国工人阶级及其政党——中国共产党的身上。而中国共产党则从建党的那一天起，就根据马列主义的民族问题理论和我国民族问题的实际情况，同样把国内民族问题当作无产阶级革命总问题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把解放各族人民的任务放在自己的双肩上，并为此而领导我国各族人民进行艰苦卓绝的斗争。

早在一九二二年党的第二次代表大会的宣言中，中国共产党就根据列宁关于民族和殖民地革命的理论，明确地指出：“一、消除内乱，打倒军阀，建设国内和平；二、推翻国际帝国主义的压迫，达到中华民族完全独立；三、统一中国本部（东三省在内）为真正民主共和国；四、蒙古、西藏、回疆三部实行自治，成为民主自治邦；五、用自由联邦制，统一中国本部、蒙古、西藏、回疆，建立中华联邦共和

国；……。”像这样公开地提出对外推翻帝国主义的压迫，达到中华民族的完全独立；对内打倒军阀，建立国内和平，实现各民族的一律平等的纲领，是资产阶级以及它们的政党从来没有提出过的。为此，中国共产党一直把国内的民族问题，当作中国革命总问题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来处理，并在少数民族中做了许多工作。

在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于一九二四年党就在北京的蒙藏学社建立了共产党的组织，发展了一批蒙古族和其他民族的共产党员和共青团员，一九二五年至一九二七年，党领导蒙古族人民在张家口成立了内蒙人民革命党，成立了工农兵同盟会，建立了广泛的统一战线；在热察绥开辟了革命工作，建立了内蒙革命军和军政干部学校，并在农牧业区发展了农牧民会。在北京创办了蒙古农民报，向蒙古族人民宣传马列主义；同时又组织了一批蒙古族优秀青年到苏联、蒙古人民共和国内农民讲习所等处去学习，为内蒙古的革命运动培养了一批领导骨干。在回族人民中党也建立了组织，革命烈士马骏同志就是回族早期的共产党员。在广西僮族地区，一九二五年党就在东兰县创办了农民讲习所，发展了党的组织，有名的革命烈士韦拔群同志就是当时杰出的领导人之一。在其他一些少数民族地区，党也直接或间接地领导少数民族人民，进行反帝反封建的斗争。

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在广西僮族地区，党领导僮族人民建立了左、右江十余县的苏维埃政权，创建了红七军，深入进行反帝反封建斗争，实行土地改革。红军二万五千里长征时，路经云南、贵州、西康、甘肃、宁夏等省少数民族地区，不但认真地贯彻执行了党的民族政策，而且播下了革命种子，并

在西康成立了“博巴伊特瓦”（意即藏族人民政府）。在湘鄂西革命根据地，党在土家族、苗族人民中，发动了农民的土地斗争，开辟了根据地，建立了革命政权，壮大了红军队伍。

抗日战争时期，由于日本帝国主义的入侵，国家民族面临生死存亡的命运。为了反抗日寇保卫各族人民，党早在一九三五年就发表了《八一宣言》，号召中国各民族团结抗日，救亡图存；再一次提出“实行中国境内各民族一律平等的政策”。一九三七年公布的“抗日救国十大纲领”中提出

“动员蒙民、回民及其他少数民族，在民族自决和自治的原则下，共同抗日”再次号召中华各民族共同抗日图存。一九三八年毛泽东主席在六届中央委员会扩大的第六次全体会议上，对党的民族政策作了详细的说明，并指出：“允许……各民族与汉族有平等权利，在共同抗日原则之下，有自己管理自己事务之权，同时与汉族联合建立统一的国家”。根据这些政策，党在陕甘宁边区建立了回民自治乡，在关中建立了回民支队，在三边建立了回汉支队。在华北解放区组织山东抗日回民支队，在绥远大青山一带建立了有不少蒙古族青年参加的抗日政权和抗日游击队。在陕北延安创办了第一所民族学院，培养了一批少数民族干部，对以后内蒙古及其他少数民族地区的革命运动，起了重大的推动作用。一九四五年毛主席在党的“七大”政治报告中，进一步号召“共产党员必须积极地帮助各少数民族的广大人民群众，包括一切联系人民群众的领袖人物在内，争取他们在政治上、经济上和文化上的解放和发展，并成立拥护民众利益的少数民族自己的军队，他们的语言、文字、风俗、习惯和宗教信仰应该被尊重”，并认为

解放战争时期，于一九四七年五月一日，党帮助内蒙古人

民脱离了国民党反动派的统治，成立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在西南地区成立了有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苗、彝、回等少数民族战士的“滇纵队”，在广西左右江僮族地区建立了广大游击区的人民政府，在西北建立了伊盟支队和回民骑兵团。在东北从“九·一八”事变后，党就领导东北人民（包括许多朝鲜族人）开展了抗日游击战争。在广东省的海南岛，从第十次国内革命战争时起，党就在黎族苗族地区建立了游击根据地，并领导黎族苗族人民和汉族人民一起坚持革命斗争。在其他少数民族地区，党也同样领导当地人民进行革命斗争。

正因为如此，我国各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二十八年的艰苦斗争，终于在一九四九年，取得了人民民主革命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从此，结束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在我国的反动统治，废除了民族压迫制度，开辟了我国各民族平等团结、互相友爱和共同发展的新时代。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党的民族政策在“共同纲领”中作了规定。一九五二年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从根本上改变了历史上少数民族没有权利的地位。继后，党的民族政策就更加完备具体地载入了我国的宪法。一九五三年党提出了过渡时期“三改一化”的总任务。根据这个总任务，党制定了在民族问题方面的任务是：“巩固祖国的统一和各族的团结，共同建设祖国的大家庭；在统一的祖国内，保障各民族一切权利方面的平等，实行民族区域自治，帮助少数民族进行社会改革，发展经济、政治和文化，逐步地消灭历史遗留下来的各民族间事实上的不平等，使落后民族得以跻身于先进民族的行列，共同过渡到社会主义社会”。

根据过渡时期党在民族问题方面的任务，在全国范围内贯彻执行了党的民族区域自治政策。迄今已建立了自治区五个，自治州二十九个，自治县七十三个和数百个民族自治乡。随着民族区域自治的实现，各級自治机关都有少数民族干部参加领导工作，并逐步做到干部民族化，使少数民族人民参加管理国家大事和本民族内部的事务，实现当家作主的权利，在政治上获得真正的平等。例如现在五个自治区的人大常委会主任和人民政府主席，都是由实行自治的民族人员担任；有四个自治区的人民法院院长，也是由实行自治的民族干部担任。为了加强党的领导，党还在少数民族地区大力加强党的建设，普遍地建立了党的组织，培养了大批少数民族出身的共产主义干部。

各民族政治上的平等是非常重要的。但这种平等本身还不能解决整个民族问题。因为许多少数民族由于经济文化上很落后，不能充分享用民族权利平等给它们带来的权利和可能。因此“帮助少数民族经济和文化的发展，使各民族能够逐步达到实际的平等，是我们历来所主张和执行的政策”（周恩来同志在一九五四年第一次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的报告）。

少数民族经济文化上的落后，是历史上种种原因形成的。其中主要是一百多年来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三大敌人长期压迫和少数民族内部剥削阶级的野蛮统治，严重地破坏和阻滞了少数民族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因此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各少数民族中还有大约三千万人口的地区保持着极端落后的封建地主（牧主）经济，有近四百万人口地区保持着封建奴隶制，有约一百万人口的地区保持着奴隶制；有约六十万人口的地区保持着浓厚的原始公社

制残余。很多少数民族基本上没有现代工业，农业是“刀耕火种”，畜牧业是“逐草放牧”。

为了使各少数民族人民，从本民族内部的阶级压迫剥削制度和落后的社会形态下进一步解放出来，走上社会主义繁荣发展的大道，党和人民政府领导少数民族人民进行了社会改革，废除了落后的剥削制度，跨入社会主义社会，为各少数民族的繁荣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

为了改变历史上遗留下来的各少数民族在经济文化上的落后状态以及由此而产生的各民族间在经济文化上的实际不平等，在完成民主改革和社会主义改造之后，党和国家又领导各族人民，把国家的大力帮助和汉族人民的大力支援，同少数民族人民自力更生结合起来，经过三十一年来的艰苦奋斗，工农业生产和文化教育事业得到了很大的发展，人民生活得到了改善和提高。原来少数民族地区基本上没有什么现代工业，没有或很少有产业工人，现在工业生产都已由无到有，由小到大地发展起来，有些少数民族地区甚至已经建立起了大规模的现代化工业。例如内蒙古的钢铁、机械、宁夏的煤炭，新疆的石油和纺织等工业，在全国都居于重要地位。西藏过去没有现代化工厂，现已建立了煤炭、水电、纺织等上百个小型厂矿企业。随着工业生产的发展，少数民族的工人阶级队伍也成长起来。在农业生产方面，由于扩大了耕地面积，提高了单位面积产量，粮食生产连年丰收。有些少数民族，改变了过去“刀耕火种”的耕作方法，进行了改土、治山、治水，实行科学种田，不但提高了粮食产量，而且促进了农牧副渔的全面发展。在牧业地区，已从几千年游牧生活改成定居，实行科学合理放牧；牲畜头数成倍增长，到处呈现出

“人畜两旺”的欣欣向荣景象。还有过去少数民族地区交通十分困难，公路很少，基本上没有铁路，现在除通西藏的铁路正在建设外，其他都有了公路和铁路，民用航空事业也在发展，加强了民族地区同内地和经济中心的联系。

在文教事业方面，原来有些少数民族没有文字或文字不完备，靠结绳刻木记事，现在都创制或改革了文字。许多世世代代没有本民族学校和学生的少数民族，现在有了本民族的学校和学生，有的还有了自己的大学生。全国现有民族学院十所，到一九七九年止培养了九万七千多政治和专业干部。一九八〇年全国各级各类学校中有少数民族教师四十六万多人，学生九百七十万。学生比解放初增长八点八倍，其中小学七倍，中学四十五倍，大学十九倍。全国有三十多所高等院校为西藏培养各方面人材，有七个省、自治区有民族文字教材编译出版机构。党和国家还帮助少数民族改变了缺医少药的状况，广泛建立医疗保健和防疫机构，使少数民族地区的医疗卫生有了很大发展，人民的健康水平有了很大提高，出现了人口普遍增长的情况，扭转了有些民族人口下降的趋势。

六十年来的事实在说明，中国共产党从诞生那天起，就一直把国内的民族问题，当作无产阶级革命总问题的一个重要部分来处理；领导各族人民为彻底解放和繁荣发展而奋斗。而各族人民也只有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团结一致，相互帮助，共同努力，特别是汉族人民对各少数民族人民的支援，才能有今天这样的在政治、经济、文化、生活上各方面的翻身。因此各族人民曾经这样歌颂党：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而没有新中国，就没有各族人民的解放；娃儿可以离开娘，各族人民离不开共产党。

当然，由于我们工作上的一些“左”的错误，特别是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他们否认民族特点和民族问题的存在，任意践踏党的民族政策，大砍民族工作机构，取消民族工作，对各族人民实行封建法西斯专政，破坏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建设，给少数民族人民带来了深重的灾难。林彪、“四人帮”给党和国家的脸上抹黑，但他们并不代表党和国家，他们只是反党反社会主义的一小撮反革命分子，是各族人民不共戴天的敌人。

粉碎“四人帮”之后，经过拨乱反正，正本清源，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平反各种冤案、假案和错案，解决了民族工作上存在的一些问题，民族关系又重新迎来了平等团结和友爱互助的春天。与此同时，特别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随着党的工作重点的转移，党中央十分重视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建设事业。这不仅表现在党中央对西藏工作的指示上，而且在五届人大一次会议和二次会议的政府工作报告中，也明确指出：“诚心诚意地积极帮助少数民族发展经济建设和文化建设，这是国家在民族工作方面的重大任务，也是加强边疆建设和巩固国防的重大任务”，“尽一切力量使各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得到迅速的恢复和发展”。正是在党的正确领导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路线指引下，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建设情况和全国一样，得到了迅速的恢复和发展。

因此要把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同党的领导区别开来，要正确地看待我们工作上的失误和党领导各族人民所取得的伟大成就。绝不能以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来否定党的领导，以我们工作上的失误来否定党领导各族人民所取得的伟大成绩。当然，我们也不要忽视林彪、“四人

“帮”长期破坏所造成的严重后果，忽视我们工作上失误的沉重教训。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后，党中央已经把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从左的影响下，转到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正确轨道上来了。这对于领导各族人民进行伟大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是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现阶段的中心任务。这个任务不解决，就不能使少数民族人民摆脱经济文化上的落后状态，使各民族真正达到事实上的平等。而要完成这一极其伟大艰巨的历史任务，没有国家的统一和巩固的国防，没有各族人民政治上和思想上的团结和统一，没有各族人民的互相帮助和支持，是绝对不可能的。而欲达此目的，必须有党的领导。因为只有党，才能根据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制定出正确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只有党才能坚持无产阶级民族观，把民族问题当作革命总问题的一个部分来解决，正确地处理好民族之间特别是汉族与少数民族之间的关系，以及国家统一和民族的区域自治之间的关系；只有党才具有伟大的气魄和坚强的革命毅力，组织和鼓舞各族人民去战胜各种困难而夺取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胜利。因此任何怀疑、否定和企图摆脱党领导的言行，都是极其有害和错误的。

中国共产党已经领导我国各族人民奋斗了六十年，取得了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现在又正在领导我国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长征。尽管在我们前进的道路上，还有这样那样的困难和各种各样的问题，但有伟大、光荣、正确的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有全国各族人民的大团结，我们的目的一定能够达到，我们的事业一定能够胜利。

（原载《黄石师院学报》一九八二年第二期）

论党在社会主义 现代化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六十五周年

中国共产党已经走过了六十五年的战斗历程。中国共产党的历史与中国人民的命运息息相关。我国各族人民是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下，从胜利走向胜利的。

没有共产党，就没有新中国。这是一百多年来中国人民革命斗争历史已经作出了的结论，也是全国各族人民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伟大功绩的充分肯定和高度颂扬。同样，也可以这样说，没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我国要取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胜利，也是不可能的，这也已为三十多年来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取得的伟大成就的历史所证明。因此，中国共产党过去是领导我们取得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的基本保证，今天仍然是领导我们取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胜利的基本保证。

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在我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才能取得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胜利，这是历史已经作出了的结论。但是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随着党的工作重心的转移，有些人看到我们党在

纠正过去一段时间工作上的错误而摆脱左的影响后，为适应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需要，采取了一些新的方针政策，如摒弃“阶级斗争为纲”的口号，肯定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改革某些领导体制，培养提拔有专业知识的干部，批评宣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上的左的形式主义等等，就怀疑我们党的工人阶级性质，怀疑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灵不灵，怀疑党能否领导全国各族人民走社会主义道路。我认为这些看法是不正确的。

首先，我们党的工人阶级性质变不变，不取决于表面上口号喊得如何，而是决定于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打倒“四人帮”后，党中央提出了在中国建设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的路线，把这当作是全国各族人民最大的政治，并为此而制定了一系列新的方针政策，采取了各种有力措施，这是完全符合我国客观实际，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愿望的。例如宣布剥削阶级的消灭和肯定知识分子是工人阶级的一部分，这本来就是客观存在的事实，是我们党领导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胜利成果。肯定这个胜利成果，纠正过去那种左的作法，这丝毫不会影响党的性质和动摇党的领导，恰恰是改善和加强了党的领导。相反如果不是这样，才真正是否定了党的领导，否定了我们对剥削阶级的改造和对知识分子的教育的伟大成果。实践证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制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有利于发挥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迅速发展社会生产力；有利于发扬社会主义民主，调动党内外群众的积极性；有利于改善和加强党的领导，造就一大批能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又具有专业知识和能力的干部队伍。这是适应新时期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需